

第三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四十五项
整改任务完成情况表

整改任务	第三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四十五项整改任务：饮用水水源存在安全隐患。峨边县县城规划区年供水量约 200 万立方米。白沙河窑坪岗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 4 个取水口于 2020 年 11 月完成建设，但应配套新建的城区二水厂直至 2022 年 10 月才建成，督察进驻期间仍处于试运行阶段，供水能力严重不足，年供水 7.3 万立方米、占比 3.6%；已撤销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白沙河麻柳湾取水点截至 2024 年 3 月底仍在 使用，年供水 192.7 万立方米、占比 96.4%。同时，白沙河窑坪岗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视频监控未监视沉沙池，隔离网建设不全，人员可随意进入一级保护区；原白沙河麻柳湾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有 6 栋居民楼。
整改实施主体	峨边彝族自治县委、县政府
整改目标	完成二水厂 4 个取水口及其配套设施建设，停止在保护区外取水；完善白沙河窑坪岗饮用水水源地保护设施设备，并有效管理。
整改时限	2024 年 12 月

整改措施	1.2024 年 6 月，已增设芹菜沟、新坟沟取水口沉沙池在线视频监控 2 套，修复破损隔离网 200 米，在芹菜沟桥洞增设钢筋网隔离。 2.在麻柳湾停止取水前，加强 6 栋居民楼生活污水、生活垃圾等监管，定期开展水质检测，确保饮水安全。 3.2024 年 12 月底前，完成白沙河窑坪岗内口沟、水泥桥沟、零号桥沟、中岗子沟 4 个饮用水水源地取水口的拦水坝和沉沙池建设，完成取水口至新坟沟 8.43 公里的二水厂输水主管铺设，完成 2 个蓄水池建设，形成 1.2 万立方米/天供水能力。 4.加强白沙河窑坪岗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设施设备日常管护，对一级保护区实行封闭式管理，加大巡查频次，防止人员进出。
整改主要工作及成效	1.2024 年 6 月，增设芹菜沟，新坟沟取水口沉沙池在线视频监控 2 套，修复破损隔离网 200 米，在芹菜沟桥洞增设钢筋网隔离。 2.已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停止在麻柳湾取水，启用白沙河窑坪岗饮用水源地向县城区供水。10 月 8 日前每日对麻柳湾水源进行水质检测，确保饮水安全。对周边 6 栋居民楼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进行监督管理，落实专人进行清理。 3.已完成白沙河窑坪岗内口沟、水泥桥沟、零号桥沟、中岗子沟 4 个饮用水水源地取水口的拦水坝和沉沙池建设，已完成 8.43 公里输水主管安装铺设与 2 个蓄水池建设，形成 1.2 万立方米/天供水能力，已全面向城区供水。 4.已加强白沙河窑坪岗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设施设备日常管护，对一级保护区实行封闭式管理，常态化开展巡查，防止人员进出。

